

檔 號：
保存年限：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承辦人：連芳潔
電話：1999(縣外請撥03-9251000分機
1512)
電子信箱：jey1222@mail.e-land.gov.tw

受文者：頭城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府農發字第10901358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9D087788_109D2037570.pdf)

主旨：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辦理「110年青年回鄉行動獎勵計畫」徵件須知，敬請協助公告周知，符合參賽資格者歡迎依期限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09年8月18日水保農字第1091863042號函辦理。
- 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為鼓勵青年學子或回鄉青年依所發掘之農村相關問題導入創意構想，由青年個人、青年組成團隊由1位青年代表提出行動計畫，發揮社會影響力，達成農村三生新價值，以達青年返回農村並留下來服務農村之目標。
- 三、請符合參賽資格者於109年10月30日前完成上網報名作業俾辦審查；相關書件請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全球資訊網(<https://www.swcb.gov.tw/>)下載最新消息。
- 四、旨揭計畫詳細內容及報名方式請洽049-2347372彭小姐。

正本：各鄉鎮市公所、農村再生社區群組
副本：本府農業處



